

江苏盛安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江苏盛安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决策制度》的规定和要求，于2018年10月3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4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的三年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01 月 04 日披露《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 2017-001）。该方案已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最新要求，公司于 2017 年 01 月 04 日发布《股票发行方案》。2017 年 07 月 03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定向发行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13967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经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2017 年 08 月 02 日出具的《关于江苏盛安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4889 号）（以下简称“《股票发行登记函》”）。公司于 2017 年 08 月 21 日披露《关于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5）。上述募集资金，公司已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在取得股转系统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的情形。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000 万元。根据公司《股票发行方案》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向控股公司 A-CAP RESOUECES LIMITED 进行增资。

三、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额度及期限

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含 4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发售的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取得的收益可进行再投资，但再投资的金额不包含在上述额度以内。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后三年内有效。

（三）投资品种

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1.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 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3.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闲置募集资金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四）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要求及时披露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理财产品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收益高于银行活期利息，而且相对于股票投资风险低。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所需资金情况下，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当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提高公司的整体收益。

（二）存在风险

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造成损失的情形。

（三）购买理财产品的风险控制

为防范风险，公司安排财务部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五、相关审议和表决情况及监事会意见

2018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2018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该议案。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8-031

- (一)《江苏盛安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江苏盛安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盛安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30日